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新界泵业 公告编号：2020-03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6月12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现将本次会议情况公告如下：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会议通知发出方式：书面及通讯方式。

###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2）会议地点：公司总部大楼三楼会议室；

（3）会议方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

### 3、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人数6人，其中独立董事牟介刚、甘为民、周岳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

### 4、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1）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许敏田先生，并对董事会紧急召开情况进行了说明；

（2）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5、会议召开的合法性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等事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由全资子公司新界泵业（浙江）有限公司承接置出资产的议案》。

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公司拟将截至重组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全部资产（扣除预留货币资金1,500万元以及2019年5月7日实施的分红款项）及负债作为置出资产，与石河子市锦隆能源产业链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所持天山铝业全部股份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为配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顺利进行及保证置出资产业务资质的延续性，公司选定全资子公司新界泵业（浙江）有限公司作为置出资产载体，归集并承接置出资产。

独立董事就本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许敏田、施召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二日